

务和精益财务工作要求,探索实践中国华电“三型三化551”财务体系建设,召开电力行业建设一流财务座谈会,交流工作经验;编制“三型三化551”财务体系建设指导意见,明确中国华电财务创新转型总体思路、目标任务、内容要点等。

(二)推进制度体系建设。按照“基本制度+管理办法+操作细则”体系框架推进财务管理制度体系建设,为业务操作规范化、流程化、信息化奠定基础。2017年重点制(修)订全面预算管理、资金管理、全面风险管理等3项基本制度,修订完善委托贷款、担保、境外资金管理等6项管理办法。

(三)推进财会队伍建设。加大总会计师配备力度,向9家二级单位配备总会计师。组织选拔人员参加财政部会计领军(后备)人才考试,1人入选,截至2017年底,中国华电共自行培养6名会计领军(后备)人才。举办基层企业领导人(非财会专业)培训班,对89名厂处级以上干部进行财会知识培训;对149名新入职毕业生(财会岗位)进行岗前专业培训及考试。

(四)开展财务管理专项提升。在金上公司开展水电基建项目财务管理专项提升,编制水电基建项目财务管理操作指南。启动境外财务管理专项提升,编制境外财务管理体系建设工作纲要、境外财务管理基本制度和操作指引。

(五)组织财务决算管理。编报中国华电年度决算报告,落实问题整改,发现经营问题,提高决算报告利用价值,决算工作得到国资委通报表扬。

九、金融产业管理

(一)推进金融产业改革。制定金融改革方案,以资本控股公司为核心打造金融统一管控平台,推进金融机构实施市场化用工机制,持续提升金融机构风险防范、持续盈利和服务主业“三种能力”。

(二)筹建海外融资平台。调研境外企业外币资金账户及投融资管控情况,调研中广核香港公司境外资金管理模式,与境外中介机构、境外监管机构接洽,研究论证中国华电设立境外企业财资中心可行性,并完成董事决策审批。制定中国华电境外债券发行工作方案,启动中国华电国际信用评级工作。

(三)强化金融产业管控。定期召开金融产业季度金融工作协调会,通报金融产业季度经营情况。完善金融对标长效工作机制,按月组织开展五大发电集团金融对标,完成金融产业对标管理报告。注重金融业务风险管理,召开锦兴能源资管项目、川财证券股权划转、信托公司山西电建项目等重大事项专题协调会,化解业务风险。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与风险管理部供稿 吴豪执笔)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会计工作

2017年,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明确战略定位,紧

抓市场机遇,整合协同挖潜,创新转型发展,联合重组完整运营首年即取得经营佳绩。财务体系适应国有资本投资公司对总部管控模式及职能转变的要求,推进和落实各项财务重点工作,提升服务能力和专业支撑能力,推动集团总部向价值创造型总部转变,为公司经营业绩的改善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以商业计划书为工具,建立集团型战略规划执行与经营管控体系

多次组织商业计划书应用培训,完善商业计划书编制模板,实现商业计划书全面覆盖至各一级子公司。牵头组织开展多轮商业计划书修订与评审工作,结合各子公司商业模式特点和面临的内外部经营环境与形势,分类下达批复意见,发挥商业计划书对战略规划执行和年度经营管控的导向作用。以管理报告为载体,按季组织相关部门对各子公司商业计划书中确立的目标完成情况与改善举措的推进情况进行全过程跟踪,年末围绕商业计划书的制定和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多维度评价,形成闭环管理。

加强与子公司沟通,及时掌握子公司面临的经营环境与经营结果变化,为公司年度经营目标预测、管控提供及时准确的信息;同时动态掌握钢铁行业运行环境和国内外竞争对手的经营状况,加强宏观环境预判,在年度预算编制中,逐家走访一级子公司,落实下一年的经营安排和预算目标,并根据掌握的情况研判集团公司年度经营目标,为公司领导提供决策支持。

加强对子公司的经营分析工作,按月组织编制滚动预算、快报分析和综合分析,系统掌握各单元的主要经营变化情况,并加大与各经营单元的日常沟通力度,积极策划改善方案;日常工作中积极跟踪、分析钢铁市场变化情况,认真梳理总结集团公司的经营特点、不足,按季度向集团董事会报告,定期向国资委等国家部委进行汇报,与上海市经信委等地方政府部门加强情况沟通,与钢协、其他钢企等开展信息交流。

二、落实“处僵治困”和扭亏增盈工作,提升企业发展效益和质量

积极推进和协调“处僵治困”各项工作,提前超额完成“处僵治困”分阶段处置任务。为确保完成国资委僵尸企业处置与特困企业治理任务,依照“全面推进,分批见效、出成果”的原则,组织制定2017年“处僵治困”工作方案,提出工作目标。组织各子公司制定切实可行工作方案,一企一策,确保措施落地。强化“处僵治困”过程跟踪和推进,对照年初制定的工作方案,借助季度工作例会、“处僵治困”工作月报等,定期督导、检查各单元“处僵治困”工作推进及落实情况,及时发现问题,协调解决。在进一步巩固上年成果的基础上,2017年完成处置34户,实现年度目标。

坚持点面结合推进,扭亏增盈成效明显。亏损子公司户数同比压减63户,亏损金额同比减少69亿元,亏损率同比下降57个百分点。对重点亏损子公司,重点推进、落实集团既定的“嵌入式”支撑、项目化管理的改善举措,引导各重点扭亏子公司通过项目化的方式聚焦问题,制定解决方案,明确工作目标、责任、时间节点,成功实现扭亏。因企施策,

对症下药,大幅削减亏损子公司数量和亏损金额。重点关注影响亏损面的小额亏损子公司(尤其是亏损额小于100万元),通过加大集团内部协同、拓展经营业务、压缩费用等手段,绝大多数小额亏损企业实现扭亏。通过盘活闲置的土地、房产等,使部分“壳”公司实现扭亏。对短期内扭亏较为困难又需持续经营的子公司,通过夯实资产,为实现扭亏奠定基础。对长期亏损扭亏无望、经营现金流为负、不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的子公司,通过内部重组整合、出售股权、清算关闭等方式进行处置。

工作中,积极贯彻国家在瘦身健体、提质增效、去产能、处置僵尸企业和特困企业等方面的要求,充分运用相关的政策支持,并结合公司内部积极推进的各项改革,助推和落实扭亏增盈工作。

三、贯彻落实降杠杆减负债工作要求,“两金”压降不放松,控制资金风险

积极贯彻国资委有关降杠杆减负债指示精神和工作部署,研究出台《中国宝武降杠杆减负债实施意见》,提出降杠杆减负债的阶段性目标和具体举措,指导子公司开展投资规划和经营活动。将“两金”压降作为年度重点工作并纳入各子公司商业计划书,一企一策制定“两金”压降目标。通过“两金”压控和增强经营创现能力,净有息负债压降251亿元,超额完成年初制定的下降200亿元的目标。

争取优惠融资条件,保持资金平台运行顺畅,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加强与金融机构的及时沟通,做到信息透明、增进相互了解、稳固各方信心,配合、督促各主要中、外资合作银行及时完成对重组后的宝武集团的授信工作,集团公司综合融资成本在市场价格大幅上涨的情况下,仍基本维持上年水平。

加强金融衍生品业务交流,持续推进行衍生品平台建设,逐步优化平台业务模式。与各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交流,共享平台信息、了解潜在需求、分享最新金融衍生品市场动态及未来走势,对各单位实际操作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有针对性地进行解答。货币类衍生品平台经过三年多的试运行及逐步磨合,运转顺畅。协助财务公司与国家外汇管理局以及外汇交易中心进行沟通,获得中国银监会和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开办外汇衍生品业务的批复,并在外汇交易中心完成备案。平台可以直接进入银行间市场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实现了代理模式与背对背模式并存。

灵活调整外汇风险管理策略,外汇风险控制较低水平。强化担保、委托贷款管理工作,开展风险业务全面排查,严肃十条禁令经营纪律,严控资金风险。

四、继续保持全球综合类钢铁企业最优信用评级

精心组织集团内相关单位准备信用评级的复审工作,主动与评级机构对接、充分沟通,介绍宝武联合重组以来取得的各方面成绩。继标普、穆迪上调中国宝武评级展望后,惠誉亦将中国宝武信用评级由A-上调至A,评级展望由变动观察调整为稳定。三家评级结果分别为:标普“BBB+”,评级展望为“稳定”;穆迪“Baa1”,评级展望为“稳定”;惠誉

“A”,评级展望为“稳定”,这是自2011年公司参加国际机构评级以来惠誉授予公司评级的最高水平。至此,中国宝武继续维持全球综合类钢铁企业最优评级水平。

五、加强会计管理,全面提升财务体系管理水平

组织财务共享服务专题交流和研讨,听取相关方意见和建议,在对前期工作进行总结的基础上,形成《关于财务共享服务的请示》,提出了标财系统在集团范围统一、各二级子公司自行建立财务共享的设想,并按照“谁受益,谁承担”的原则明确了财务共享成本分担的方法。结合财务共享服务下一步实施方案,配合管理学院、公司治理部进行共享服务运营中心的研究工作。

实现合并报表系统覆盖武钢集团。通过调研,形成标财系统覆盖武钢集团的工作目标、推进思路以及实施策略。9月份启动武钢集团全层级合并报表覆盖工作,12月份实现了武钢集团及其下属各级公司的单体报表在线收集和各级合并报表的在线处理。

积极协调与妥善处理宝武联合涉及的相关事项及集团、子公司的重大会计事项。搭建财务体系沟通平台,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体系建设。牵头组织落实国家部委各项监管要求。按时高质量完成国资委、财政部和钢协的各项年度财务决算和《企业年度工作报告》编报工作。精心组织境外资产检查进驻,协同配合检查。

评估标财系统运营状况,设计穿透式财务监督系统模型。对宝武集团标准财务系统总体情况、系统运营状况进行全面梳理总结,探索标准财务系统优化提升方向,策划财务类相关风险监管信息化方案及系统原型建设。

持续加强统计管理,规范统计核算标准。与财务共享中心及各相关子公司紧密协同,按时保质完成国家统计局、上海统计局、钢协的各项年度报表报送工作,并获得填报工作先进集体等荣誉。会同财务共享中心启动集团公司钢铁统计核算业务的全面梳理工作,分阶段逐步制定集团范围内统一、适用的钢铁统计核算标准,进一步规范了现有统计核算业务,增强了集团内统计数据的可比性,为统计数据挖掘和分析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六、积极推动低效无效资产处置,配合开展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着力提升资产运营效率

积极与国资委沟通汇报集团经营业绩情况,圆满完成年度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工作。2016年度业绩考核再次被国资委评价为A级,连续被国资委评为“经营业绩考核工作先进单位”。

综合利用市场平台服务提质增效,灵活利用产权管理手段服务于宝武整合融合过程中的产权和业务调整,防范和严控合规性风险。通过内部协议转让、资产划转、股权划转、合并分立等多种方式,发挥资产管理专业领域特长,支撑业务中心和子公司开展业务优化,提升公司内部资源配置效率。

加强下属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的返利计划和管理,促进集团范围内资源的更高效配置。系统策划和推进低效无效资产的清理处置,组织下属子公司开展低效无效资产清

理处置工作,定期跟踪具体项目进展情况,加大推进落实力度。策划集团公司重大资产处置、收购方案,为增强资产流动性及产业布局发展提供条件。不断健全和完善产权和资产流转基础管理,强化各公司的合规意识和操作规范性,防范产权和资产流通过程中的国有资产流失风险。

七、加强税务协同和风险控制,提升税务策划和体系服务能力,共享共创税务管理价值

首次组织开展国别报告和同期资料准备和报送,降低关联交易转让定价风险,为境外公司经营活动提供税务支持。为规范跨国集团范围内关联交易,避免关联方转让定价交易风险,总部2017年起组织开展了国别报告、本地文档和主体文档资料的准备和报送。历时4个月,完成了国别报告618家信息采集、整理和审核确认。通过对总部职能部门和重点子公司访谈,资料的收集整理,完成了总部的本地文档和集团公司主体文档报送工作。同时全面了解集团主要业务情况和商务交易模式,提出了管理建议,为减少境外税收争议、优化集团商业交易模式和加强税务管理提供了有力支撑。

规范管理控制税务风险,加强税务服务。全面“营改增”后,通过加强规范发票管理,控制总部税务风险,降低总部税负成本。针对国家开展的大规模发票清理,协助子公司贯彻落实相关政策规定,并下发增值税异常扣税凭证引发经营风险的工作提示,提出应对风险的建议。

深入开展千户集团信息及财务数据采集工作,为企业税务风险防范提供大数据支撑。加强与税务主管部门的沟通,争取税收政策支持。加强税务体系团队建设,继续组织开展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专题培训,以及全面实施“营改增”政策及实务操作培训。

八、产权管理工作合规有序,支撑业务发展

完成110个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的集团公司备案、欧冶云商增资扩股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的国资委备案工作,尽全力配合压减工作对资产评估工作的时间节点要求。评估增值107亿元,增值率约17.8%,基本实现资产评估的合法合规合理、防止资产流失的目标。完成股权和资产交易64宗,交易额26.6亿元;完成欧冶云商股权对外开放等增资扩股交易3宗,募集资金11.7亿元。基本实现产权交易的阳光交易和价值发现。完成428项产权登记工作(包括占有登记53项,变动登记350项,注销登记25项),积极做好国资委产权管理信息系统上线的相应对接工作。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供稿 康晓春执笔)

中国铁路总公司 财务会计工作

2017年,铁路各级财会部门紧紧围绕“强基达标、提质增效”工作主题,坚持以目标和问题为导向,落实中国铁路

总公司(以下简称总公司)党组“改革、创新、突破、担当”的要求,在加强预算管理、促进增收节支、强化资金保障、降低融资成本、防范财务风险等方面作了大量工作,为实现铁路经营目标、促进铁路持续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强化全面预算管理,质量效益显著提升

研究建立了铁路运输企业以运输总收入、盈亏总额为核心,其他企业以盈亏总额为核心的预算目标管理制度。通过对各项指标数据的详细分析,制定了更为科学合理的预算目标,在落实所属企业市场主体地位和经营责任,充分调动增收节支创效的主动性,增强内在动力等方面成效显著。优化完善了预算编制集体评审制度,组织各铁路局对预算编制质量和完成经营目标措施进行集中评审、公平评价,加强铁路局间交流学习,激励各铁路局抓好预算管理工作,切实提高了各局预算编制水平。创新预算管理模式,各级财会部门分别建立了定点联系服务制度,总公司每月选取2—3个重点项目进行分析,针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提出对策建议。建立了铁路企业预算执行监控机制,按月对预算执行情况分析监控,增强了对经营指标的实时预警功能。探索将绩效评价与预算管理有机结合,对2017年本级运营费预算、铁路局成本支出的投入产出情况进行绩效分析评价,督促铁路局成本投入在保障安全生产、提高效率效益等方面取得实效。制定了“盈亏总额控制”和“运输总支出控制”的双控措施,实现收支弹挂和对支出的刚性约束,保证了收入超预算部分落实到增盈减亏结果中。

二、完善财务清算体系,增运增收作用导向更为明显

积极推进货运承运清算模拟工作,抽调部分铁路局财会骨干组成模拟工作组,对56套不同清算单价组合方案进行模拟测算分析,处理数据1030多亿条,适应承运清算模式需要,制定了新的《铁路货物运输进款清算办法(试行)》,为建立公开、公平、公正、透明的货物运输清算秩序,提高铁路运输企业拓展市场积极性,真实准确反映路网盈亏结果,提升铁路整体经营效率和效益发挥重要作用。不断完善高铁清算办法,建立高铁繁忙线路利益分配激励机制,促进高铁线路能力充分利用,使铁路局与合资公司目标同向、权责共担、利益分享、合作双赢。建立高铁线路使用费和车站旅客服务费清算标准浮动机制,促进高铁能力的充分利用以及列车开行质量和效益的有效提升。强化委托运输费用协议清算管理,各铁路局加大对委托运输费用协议的协调协商,积极与合资公司沟通,签订清算协议,有效规范双方的经济关系。

三、企业资金需求得到保障,降低资金成本成效显著

全路筹集资金超过万亿元,为铁路建设和运营提供了有力资金保障,并有效降低了资金成本。通过市场化方式在公开市场筹集资金2600亿元,发行铁道债200亿元,同比增加800亿元,利率较基准下浮6.5%。全路各企业统一组